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1-21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是	41,000,000	20.46%	7.28%	否	否	2021-5-18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41,000,000	20.46%	7.28%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389,724	35.56%	79,000,000	120,000,000	59.88%	21.29%	0	0	0	0
朱国锭	25,696,305	4.56%	0	0	0	0	0	0	19,272,229	75.00%
包晓茹	7,210,700	1.2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33,296,729	41.40%	79,000,000	120,000,000	51.44%	21.29%	0	0	19,272,229	17.01%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未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3、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公司控股股东中恒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8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近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	
									本金(元)	收益(元)
1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80,903,496.56	募集资金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5月18日	3.85	80,903,496.56	259,565.38

二、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	
								本金（元）	收益（元）
1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7月15日	3.5	20,000,000.00	186,027.40
2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000.00	2020年4月9日	2020年10月15日	3.5	10,000,000.00	1,812,328.76
3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中国银行	保证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年7月15日	2020年8月14日	2.3	15,000,000.00	28,356.16
4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中国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年8月17日	2020年9月21日	3.15	15,000,000.00	45,308.22
5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000,000.00	2020年11月19日	2020年12月18日	3.85	90,000,000.00	288,750.00
6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288,750.00	2020年12月19日	2021年1月18日	3.85	90,288,750.00	289,676.40
7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578,426.40	2021年1月19日	2021年2月18日	3.85	90,578,426.40	289,780.98
8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611,128.98	2021年2月19日	2021年3月18日	3.85	90,611,128.98	290,710.70
9	"稳利盈"1号	西安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90,901,839.68	2021年3月19日	2021年4月18日	3.85	90,901,839.68	260,131.38

三、备查文件

1. 西安银行存款利息凭证；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27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暨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10:00-11:30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26日（星期三）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发送至邮箱zhoumi@zhenjinggufen.com，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一、说明会类型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1年4月1日、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巨星农牧2020年年度报告》和《巨星农牧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度与2021年第一季度的业绩及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10:00-11:30采用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针对2020年度与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本次出席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贺正刚先生、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创始人唐光跃先生、公司总经理段利锋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赵志刚先生、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周密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欢迎投资者在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10:00-11:3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业绩说明会，在线直接参与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以在2021年5月26日（星期三）17:00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发送至邮箱zhoumi@zhenjinggufen.com，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62050265

联系邮箱：zhoumi@zhenjingguf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28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21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2021-02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00085837984G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贺正刚

注册资本：肆亿陆仟柒佰玖拾壹万壹仟陆佰贰拾玖元整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4日

营业期限：2013年12月24日至长期

住所：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新华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水产养殖；牲畜养殖；牲畜屠宰；家禽饲养；家禽屠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禽粪污处理；畜禽收购；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牲畜销售；皮革鞣制加工；皮革销售；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1-25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2022年度担保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担保金额：不超过126亿元（含126亿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如下对外担保：自股东大会批准担保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126亿元（含）的任一笔担保，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96亿元（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30亿元（含）。若担保发生额超过126亿元或其他须由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仍由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2022年度担保授权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担保情况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预计自股东大会批准担保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新发生的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全资）	担保额度（万元）
1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
2	北京城建黄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3	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4	北京城建（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5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60,000.00
6	北京城建重庆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7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小计		960,000.00
序号	担保对象（控股）	担保额度（万元）
1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小计		300,000.00
合计		1,260,00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主要财务指标
1	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	1991年7月22日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6号	武涛	65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商品房；自有房屋的物业管理（含房屋出租）；承发包市政建设工程及房屋配套工程；建筑技术咨询；销售建筑材料、建筑施工机械、汽车配件；仓储服务。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560,470.59万元，所有者权益384,471.60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356,827.43万元，净利润21,522.33万元。
2	北京城建黄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0日	黄山市黄山区谭家桥镇中墩村	武涛	10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销售，投资及投资管理，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信息咨询，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不含危化品)、机电设备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06,562.59万元，所有者权益7,631.25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447.97万元。
3	北京城建成都置业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	成都市金牛区两河路555号	王志民	10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76,627.81万元，所有者权益15,483.11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110,720.44万元，净利润5,469.93万元。
4	北京城建（青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河套街道龙海路569-76号	王文胜	5000万元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新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文化创意策划设计；文化产业项目的开发、管理及信息咨询服务；文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文化传播信息咨询服务；环保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房地产销售；批发及零售：建筑材料、木材、机械电器设备、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88,473.86万元，所有者权益-37.46万元；2020公司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7.46万元。
5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1998年1月20日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松石北路102-23号	张立新	12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按资质证书项目承接业务）；商品房销售；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楼宇自动化器材。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538,337.78万元，所有者权益8,761.95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129,393.28万元，净利润11,571.29万元。
6	北京城建重庆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重庆市铜梁区南城街道南门社区居委会铁石路258号	张立新	5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销售	100	新设立公司。
7	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8日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燕京街11号	董慧文	10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物业管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项目投资；房地产经纪业务；技术推广；技术开发；组装仪器仪表。	1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791,763.07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7,344.30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271,705.43万元，净利润24,957.41万元。
8	北京城奥置业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5日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紫绶园15号二层201	陈小房	5000万	房地产开发、工程咨询；物业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建筑材料；工程招标及代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工程监理	8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98,262.98万元，所有者权益-9,581.88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5,883.86万元，净利润-38,758.13万元。

四、授权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为有效提高融资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上述担保具体事宜，包括：

1、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预计的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可以对不同全资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在预计的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可以对不同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上述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不相互调剂使用。

2、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总额度内，审批每笔担保事项的具体事宜，包括担保方、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抵押物、担保范围、担保期限、融资机构/债权人等。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满足了其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利益，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议案所涉及的担保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拓展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其融资成本，保证各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且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该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1-23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5月19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长陈代华主持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北京城安辉泰置业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转让所持北京城安辉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安辉泰"）10%股权。城安辉泰注册资本2亿元，股东实际缴纳出资额为0元，公司持有40%股权。根据审计和资产评估结果，挂牌价格不低于40,907.26元，转让标的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2021-2022年度担保授权的议案

为提高融资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如下对外担保：自股东大会批准担保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126亿元（含）的任一笔担保，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96亿元（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不超过30亿元（含）。若担保发生额超过126亿元或其他须由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仍由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上述担保具体事宜，包括：

1、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预计的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可以对不同全资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在预计的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可以对不同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其预计额度。上述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不相互调剂使用。

2、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总额度内，审批每笔担保事项的具体事宜，包括担保方、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抵押物、担保范围、担保期限、融资机构/债权人等。

独立董事就担保授权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议案所涉及的担保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拓展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其融资成本，保证各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且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该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2021-25号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设立合作公司投资开发朝阳区崔各庄项目的议案

2021年5月10日，公司与招商局地产（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北京"）以联合体形式竞得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黑桥村、南皋村棚户区改造项目30-L04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配建"公共租赁住房"）（以下简称"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加快项目开发建设，联合体将共同出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作公司，负责项目具体开发运作。

合作公司暂定名北京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5亿元，占合作公司50%股权，招商北京以现金方式出资5亿元，占合作公司50%股权。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 2021-24号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1-24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1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1号城建开发大厦九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10日

至2021年6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关于2021-2022年度担保授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和2021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06、2021-07和2021-23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6	城建发展	2021/6/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1:00—4:00。

3、登记地点：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部。

4、登记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10-82275598

（2）传真：010-82275598

（3）联系人：夏冉、张宇琛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报备文件

1、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2021-2022年度担保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1-018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内容：河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5:30至17:0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全景·路演天下平台"（http://ir.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征集问题方式：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ke1911@kechina.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具体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的统一安排，拟于2021年5月24日参加河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针对2020年年度业绩、经营情况、现金分红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时间：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至17:00

会议地点：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http://ir.p5w.net）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总经理屈国旺先生、董事会秘书宋建玲女士、财务经理张军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李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5:30至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ke1911@kechina.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新

联系电话：0311-85231911

联系邮箱：ke1911@ke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登录全景网"全景·路演天下平台"（http://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1-054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监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披露日，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王晓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18,956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496,028,364股的0.23%。因2021年4月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王晓明先生持股数量增加至1,566,538股，故相应调整本次减持计划为不超过378,000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收到公司监事王晓明先生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截至2021年5月19日止，王晓明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3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94,439,710股的0.05%。目前，王晓明先生仍持有公司股份1,196,5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王晓明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实际减持数量不足计划减持数量的差额部分本次不再执行。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晓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18,956	0.23%	IPO前取得：1,118,956股

注：上述均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数据。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监事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晓明	370,000	0.05%	2021/5/14 ～ 2021/5/19	集中竞价交易	77.60 －85.50	30,337,000.00	未完成：8000股	1,196,538	0.17%

注：1、因2021年4月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496,028,364股增加至694,439,710股，故相应调整本次减持计划为不超过378,000股。

2、当前持股数量及比例均为转增后数据。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王晓明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不足计划减持数量的差额部分本次不再执行。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5/20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兴东路289号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876,5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226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陈忠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蒋国峰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财务总监何长林先生，副总经理朱国生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20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876,5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8,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支付2020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8,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8,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8,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以上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李芸达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内容于2021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供投资者查询。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安成、吴贻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3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1年5月1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全益"）拟与魏坤先生签订《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成都全益拟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受让魏坤先生持有的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锅圈供应链"）0.976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95,711元，实缴0元）。由于魏坤先生尚未实际出资，受让完成后，成都全益将使用自有资金完成后续10,959.9万元增资（出资）款的缴付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成都全益持有锅圈供应链的股权比例将由5.9316%增加为6.907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南先生、陈希先生、陈泽民先生、贾岭达女士、张雷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4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全益"）于2021年5月19日与魏坤先生签订了《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成都全益拟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受让魏坤先生持有的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锅圈供应链"）0.976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95,711元，实缴0元）。由于魏坤先生尚未实际出资，受让完成后，成都全益将使用自有资金完成后续10,959.9万元增资（出资）款的缴付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成都全益持有锅圈供应链的股权比例将由5.9316%增加为6.9076%。

（二）构成关联交易情况

由于魏坤先生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南先生、陈希先生控制的海南山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山河"）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依据谨慎性原则，魏坤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南先生、陈希先生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南先生、陈希先生、陈泽民先生、贾岭达女士、张雷先生回避表决，其中陈泽民先生、贾岭达女士为陈南先生、陈希先生的父母，张雷先生为陈南先生配偶的兄长。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魏坤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15282719**********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说明：魏坤先生现任海南山河的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魏坤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兴虹路187弄3号802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兴虹路187弄3号80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CHQP57

注册资本：2005.116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明超

成立日期：2019-07-1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机电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摄影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会展会议服务，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锅圈供应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8,711,097.1	1,797,453,821.93
负债总额	389,692,229.36	308,766,547.26
净资产	729,018,867.74	1,488,687,274.67
应收款项	248,526,339.98	272,742,210.89
项目	2020年度（未经审计）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61,136,580.63	992,506,111.54
营业利润	10,498,295.97	-45,610,229.13
净利润	6,567,095.68	-45,498,89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437,519.44	-96,471,036.09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锅圈供应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转让前		转让后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元）	股权比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元）	股权比例
杨明超	3,853,519	19.2184%	3,853,519	19.2184%
孟先进	2,569,013	12.8123%	2,569,013	12.8123%
李欣华	713,615	3.5590%	713,615	3.5590%
河南锅小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07,155	13.0025%	2,607,155	13.0025%
河南锅小圈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672,926	3.3560%	672,926	3.3560%
上海不约而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889	4.4331%	888,889	4.4331%
湖州不器之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593	1.5889%	318,593	1.5889%
FAMOUS WEALTHY LIMITED	1,795,619	8.9552%	1,795,619	8.9552%
Generation One Holdings Ltd	1,090,895	5.4406%	1,090,895	5.4406%
苏州宜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257	1.6221%	325,257	1.6221%
GENERATION PI HK INVESTMENT LIMITED	779,160	3.8859%	779,160	3.8859%
Buhuovc Platinum Limited	430,744	2.1482%	430,744	2.1482%
Lighthouse Development (HK) Limited	165,981	0.8278%	165,981	0.8278%
重庆市招赢朗曜成长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5,361	7.5576%	1,515,361	7.5576%
Wang Hongbo	97,951	0.4885%	97,951	0.4885%
Buhuovc Titanium Limited	345,710	1.7241%	345,710	1.7241%
魏坤	345,710	1.7241%	——	——
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	1,189,357	5.9316%	1,385,068	6.9076%
瑞橡新消费投资有限公司 Oakwise Consumer Trends Investment Limited	——	——	149,999	0.7481%
Tiantu China Consumer Fund II Limited天图中国消费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345,710	1.7241%	345,710	1.7241%
合计	20,051,165	100.0000%	20,051,165	100.0000%

关联关系说明：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鸿凯先生担任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款规定，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其他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为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均已放弃对本次交易标的的优先认购权和优先购买权。

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由于魏坤先生尚未实际出资，本次交易定价为成都全益以零元价格方式购买魏坤先生持有的锅圈供应链股权（出资额），魏坤先生认购锅圈供应链股权时的定价依据为该轮各投资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互利原则，根据锅圈供应链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共同确定的交易价格。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魏坤先生于2021年5月19日在郑州市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魏坤

受让方：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锅圈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

（一）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转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0.9760%】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接受该等股权转让，标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为【195,711元】。

2、因转让方尚未实际缴付其在目标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故转让方和受让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标的股权的转让对价为人民币0元。股权转让交割完成后，由受让方对标的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增资部分）履行实缴义务，并承担相应股东责任。

3、双方同意，魏坤先生认购目标公司股份时的定价依据为投资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互利原则，根据目标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确定交易价格。标的股权对应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109,599,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零玖佰伍拾玖万玖仟圆整），其中，195,711元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股权转让完成后，由受让方对标的股权履行实缴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4、受让方应当于目标公司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工商变更登记，受让方已经登记为相应的股权的所有权人，且目标公司出具缴付增资款的通知书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之内或各方另行协商一致的期限内，将增资款汇入由目标公司事先书面指定的专用账户。

5、受让方将实缴出资支付至目标公司指定的账户，该账户将在目标公司向受让方发出缴付增资款的通知书中载明。

（二）标的股权转让变更登记

1、本协议签署后，转让方协调目标公司积极配合，在15日内，向工商登记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2、转让方协调目标公司置备股东名册，将各个股东的名称或姓名、住所、出资额、出资证明书编号记载于股东名册。

3、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若因转让方原因，导致本次股权转让无法实现、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无法完成的，受让方有权决定终止交易，转让方应根据双方协商向受让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三）过渡期安排

1、过渡期内，各方确认，转让方全部股东权利委托受让方行使，并根据受让方的要求进行议事、行使股东表决权和签署董事会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法律文件。

2、未经受让方同意，转让方不得对目标公司任何实质性业务、资产设定任何新的债务负担，包括但不限于在目标公司的资产或者标的股权上设立担保权益或第三方权益。

3、未经受让方书面同意，转让方不得协调、操作、安排目标公司进行任何形式利润分配。

4、对于协议签署日之前的标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权交割完成后的受让方按股权比例享有。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股权的损益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四）违约责任

1、如发生下述事项，则转让方向受让方作出赔偿，赔偿因该等损害发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损害、责任、成本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费用和律师费，使受让方的权益恢复至违约事件未发生时的状态，赔偿金额不设上限：

（1）转让方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和保证被证明为不真实、不准确或具有误导性或存在重大遗漏；

（2）转让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承诺和保证事项；

（3）转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其义务。

2、如发生下述事项，则受让方向转让方作出赔偿，赔偿因该等损害发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损害、责任、成本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费用和律师费，使转让方的权益恢复至违约事件未发生时的状态，赔偿金额不设上限：

（1）受让方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和保证被证明为不真实、不准确或具有误导性或存在重大遗漏；

（2）受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其义务。

3、本协议生效后，转让方、受让方无故提出终止协议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由双方商定的违约金，给守约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争议纠纷及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等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和台湾地区法律）的管辖。

2、本协议双方就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协议的生效条件

1、本协议自转让方签字，受让方履行相应内部审批程序及受让方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购买锅圈供应链股权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拓展投资渠道，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综合效益水平，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锅圈供应链创始团队深耕火锅，烧烤领域，积累了各类供应链资源并已在垂直行业的品牌与渠道方面形成先发规模优势，同时引入了供应链信息化管理，具有信息化平台技术优势和消费者数据优势。锅圈供应链作为火锅烧烤食材便利店模式的领跑者，发展前景良好，本次投资可以促进公司与标的公司在多个领域的协同效应释放。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前，公司与魏坤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南先生、陈希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交易价格系根据锅圈供应链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经各投资方充分、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此项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展投资渠道，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综合效益水平。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购买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拓展投资渠道，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综合效益水平。本次关联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南先生、陈希先生、陈泽民先生、贾岭达女士、张雷先生回避了表决，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